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665　证券简称: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2016-032

201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36,217,4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湖北广电	股票代码	00066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国钧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101号(楚商大厦)		
传真	027-86653873		
电话	027-86653990		
电子信箱	hbgddongmban@163.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面向广电网络联网用户提供数字电视、高清晰互动电视、宽带接入、政企综合信息服务等基于有线电视宽带网络的综合信息服务。目前,正按照省委、省政府的战略部署,结合宏观网络发展和业务演进趋势,积极推进数字家庭建设,打造集视频、数据、语音为一体,融新网络、新媒体、新业态于一炉的下一代广播电视信息网络。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巩固数字家庭,占领智慧城市,力争创建全国一流广电网络上市企业的目标,在巩固稳定现有平台的同时,大力建设全新的面向三网融合的全业务平台(包括:新媒体电视业务系统(含云中心)、内容分发网络(CDN)、智能缓存系统、内容集成系统等),并全面升级业务运营支撑系统,为湖北广电网络全面转型提供平台支撑。全业务平台以云技术为基础,支持现有业务模式和互联网业务模式的全业务、支持多终端(机顶盒、手机、电脑等)全交互、支持各种来源内容全聚合,支持目前各种业务形态的全融合。全业务平台能够融合广电网络现网的全部业务和互联网上的业务,支持在全省分级运营、分布组网、统一管控,支持在省内和省外的跨区域和跨网络部署,支持多种终端设备(机顶盒、手机、电脑)的融合互动,支持基于广电网络(全省范围)和互联网络(全国范围)的接入等。目前,已实现标、高清数字电视、数字音频广播、视频点播、电视回看、互动娱乐、电视支付、智慧电视书城、宽带上网、企业专网等功能及应用。

截至报告期末,湖北广电网络已实现的业务有:广电传统业务:提供83套标清节目,84套付费标清节目;高清直播业务:提供18套高清节目,33套付费高清节目;时移回看业务:提供60套×7×24小时标清频道的回看,18套×7×24小时高清频道的回看;互动点播业务:提供丰富的高、标清视频点播(约5万小时的高、标清电视节目点播内容);

增值业务:提供数据广播业务(包括阳光政务、天气预报、城市公告、便民服务)、电视交通、电视医疗、电视教育、电视社保、智慧电视书城、家庭娱乐、电视支付(代缴费)、电视商城、信息浏览、自助服务以及企业应用专区等服务;

数据宽带业务:基于有线电视网,向个人、集团用户及商业用户提供宽带上网业务、VPN专线业务以及热点区域WIFI覆盖等业务;

融合业务:为政府及相关管理部门提供社会管理服务平台、平安城市、电子政务等业务。

(二)行业情况

我国广播电视网络发展已进入一个全新阶段,有线无线卫星融合覆盖网已经成为广播电视网络未来发展方向和覆盖模式。充分发挥广播电视网的传输和广播电视无线频率的传播覆盖优势,综合利用有线电视、地面数字电视、CMMB、U频段和1.4G频段无线宽带成熟技术及产业链资源,实现有线、无线广播网、无线广播电视双向交互网、Wi-Fi、卫星的协同覆盖;面向个人、家庭、行业用户,在广播电视公共服务的基础上,提供视频、数据、语音、政务信息、物联网、车联网、公共信息发布等综合业务服务,已成为推进国家信息化、社会信息化和家庭信息化建设的有效途径之一。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2,408,148,613.41	1,781,431,874.90	35.18%	1,571,243,43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2,163,377.00	245,036,907.17	51.88%	203,506,00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7,610,451.06	222,092,124.00	65.52%	179,661,21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557,755.01	773,719,309.40	49.74%	759,764,131.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51	13.73%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51	13.73%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8%	7.84%	-0.66%	7.57%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总资产	7,605,236,835.38	7,515,295,436.32	1.20%	4,590,334,18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49,705,338.34	5,023,013,555.31	6.50%	2,790,343,483.5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72,697,627.20	583,903,577.30	522,342,015.80	729,205,39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442,422.31	115,267,207.69	62,005,926.25	97,447,82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255,284.48	113,115,681.93	61,018,041.18	97,221,44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191,967.10	201,797,061.81	274,322,837.09	459,245,889.0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2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0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广播电视台	国有法人	13.16%	83,726,704	69,868,847		
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34%	78,485,981	78,485,981		
湖北省楚天视讯网络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24%	71,493,300	71,493,300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56%	54,484,932	24,812,164		
湖北楚天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61%	42,040,266	42,040,266		
武汉有线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4%	28,243,633	14,121,817		
楚天翼阳有线电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1%	25,482,862	25,482,862		
武汉市江夏区广播电视服务中心	国有法人	1.95%	12,400,832	12,400,832		
武汉盘龙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9%	12,051,697	12,051,697		
武汉市新洲区广播电视中心	国有法人	1.59%	10,087,579	10,087,57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翼阳、楚天视讯等四家公司均为湖北广播电视台控制的企业,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第二款规定的“投资者受同一主体控制”之情形。2、武汉有线为武汉台全资子公司。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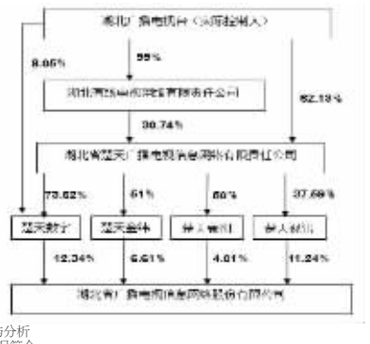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是湖北广电网络大竞争、大变革、大转型、大调整的一年。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坚持以改革统揽全局,以建制规范管理,以作风保障业务的方略,通过一手抓整合融合和规范管理,一手抓顶层设计和战略转型;一手抓网络建设和主营业务,一手抓队伍建设和作风建设,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得到较好体现。全年主要工作如下:

一、坚持以经营创收为中心,千方百计抓收入,经营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报告期内,公司逐层签定经营目标责任状,奖惩兑现;上线OA系统,规范公文处理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建设统一BOSS系统,完成全省割接;组织开展节庆营销宣传,促进市场营销;统一武汉地区呼叫客服,建立微信平台;与支付宝开展合作,为分支公司营销提供便利;全力参与各地平安城市建设、宽带乡村建设、教育社保农业等信息化系统建设,开展地方智慧乡镇、智慧社区、法治社区等试点,有效实现了用户增长和业务收入增加。截至报告期末,数字电视终端总数达828.64万个,较上年末增加119.85万个;互动电视终端总数148.86万个,较上年末增加58万个;宽带用户53.62万户,较上年末增加16.75万户;实现营业收入240814.86万元,较上年增长35.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216.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1.88%。

二、坚持全方位布局、全产业链发展,广电互联网、文创园区、资本运作三大格局初步形成。

一是广电互联网战略,即做强广电网、拥抱互联网。按照云、管、端的战略,加大投入力度,加强网络改造,加快平台和系统建设,加速宽带发展。DVB+OTT的全业务平台搭建完成,开始试用;基础网络按照FTTH光纤入户、EPON、CMTS等主流技术路径进行双向化宽带化改造。二是文创园区战略,即围绕广电互联网产业链项目,搭建平台、设立基金,实施“平台+投资”战略;同时拟运营好国际美术馆,实现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互动发展。还争取到武汉市、经开区将文创园作为“创业创新谷”,争取到省文化厅将文创园列作全省文化产业示范园。三是资本运作战略,即发挥上市功用,利用资本市场、融价廉物美的资金,求全产业链发展。完成星燎投资公司的组建,围绕产业链建立项目库,建立健全投委会、风控委工作机制,三个月完成1个项目投资、通过2个项目投资,完成10个项目立项,遴选入库项目20多个。同时,适时启动非公发行股权融资,在行情逆转的困难情况下仍依法依规推动,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中国证监会已经受理并提出反馈意见,公司正在按要求回复反馈,募得的资金拟支持全省电视互联网云平台建设和双向化宽带化网络改造。

三、坚持以全面深化改革激发活力,顶层设计改革迈出坚实步伐。

一是大力推进一市一网、区域化管理和板块化经营。将武汉子公司、荆州视信公司、十堰公司吸收合并为分公司;实施数字公司转型,开展媒资、大数据和互联网+专业化运营;按照区域化管理将公司分支公司管理理顺。二是大力推进全省一体化组织与人力资源体系建设。按照“全省一网”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着力推进“五统一”的组织和人力资源管理体制改革,努力建立全省统一的三级组织架构体系、统一的岗位编制标准、统一的员工薪酬、统一的绩效分配制度和统一的员工成长晋升通道。三是大力推进一体化运营、专业化运作。完成全省落地覆盖统一管理,基本完成全省广告统一经营,两项收入均实现增长。组建物流采购部(招标办),大力推进全省统一招标采购,完善招标采购制度,公开招标采购率达90%以上。整合全省技术力量,成立了技术中心、运维中心,制定全省网络改造和全业务平台建设规划。组建战略发展部,初步建立了投资立项管理机制,推进全省投资项目集中管理。进一步完善预决算管理,加强资金调度和预算执行控制,完善收支两条线和全面预算管理。

四、坚持开放发展的新发展观,全产业链战略合作全面展开。

为应对竞争、争取机会、扩大影响,公司主重全产业链增值,积极走出去,引进来,坚持互利共赢、打开大门办网络,争取与国内外相关龙头企业和有影响的单位开展战略合作。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签署合作协议,在内容产品制作、科研项目、成果转化、主题论坛、人才培训等方面开展合作;与蚂蚁金服集团签署合作协议,在电视支付等方面开展业务合作,上线半年来有9.4万户支付宝用户开展缴费业务,合计缴费2576万元,有效地方便了用户;与腾讯公司开展微信掌上营业厅合作,与百度、永新视博、中信国安、数码视讯、中国电子、捷成世纪、大唐整合等签署资本或业务合作协议。

五、坚持以服务促发展,全面规范客服形象、积极推进客服体系建设。

为做好客服规范化建设,统一公司形象,统一服务品牌,公司全面组织开展了第二批和第三批VI标识更新和示范营业厅改造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已启动了全省562处营业网点的VI标识更新与43个示范营业厅改造工作,竣工420个。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以及高清互动、及宽带的多业务的综合营销展开,为深化全省一网,统一客户服务和建立全省统一客户服务体系和服务品牌,2015年7月公司与从事广电运营支撑相关产品及服务行业的领先企业大唐融合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并以组建合资公司的模式推进全省统一客户服务体系建设。同时,公司完成了96516特服号全省落地通用的申请工作,下一步将完成全省统一客服平台建设。届时,将可纵观全局解决客户服务流程方面存在的问题,有效支撑全省统一部署的市场营销政策和新业务开展,为广大客户提供统一的客户服务品牌形象和口碑。同时,能以全省统一的量化指标和考核标准,对营业厅、呼叫中心、装维人员等客服人员进行统一规范的监督考核。

六、坚持社会效益优先、两个效益并重,保障安全传输和安全播出,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两个效益得到较好体现。

逐级建立健全安全播出和安全传输责任制,完善人防、物防、技防和制防措施,保证了国庆阅兵、十八届五中全会等重大事件期间和日常的安全播出和安全传输,使广电网络成为全省主流意识形态传播的主阵地和党委政府政策声音传播的主渠道。成功承办环渤海全省文化产业招商会和全国智慧家庭高峰论坛。积极参与智慧湖北建设,如宜昌农村居家养老项目成为民政部和财政部等部门全国试点项目;襄阳檀溪社区信息化系统成为全省法治平安湖北建设的试点样板;十堰宽带乡村建设工程争取到国家发改委立项,开设的“幸福新农村”栏目,实现了电视内容本地化,深受用户欢迎;荆州和监利等公司积极保障东方之星救援期间电视节目的传输,积极参与爱心援助活动,广州军区相关部门专门致信感谢。此外,公司为农村五保户、社区低保户、伤残军人、老红军遗属、福利院、军队营房、公安岗亭等特殊群体提供收视保障;积极参与包村扶贫、“三万”等公益活动,较好地履行了社会责任。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有线电视产品	2,408,148,613.41	1,251,313,090.47	48.04%	35.18%	31.35%	1.5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是 □ 否

1、公司于2015年3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武汉有限公司、十堰市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荆州市视信网络有限公司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作为存续方,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有限公司”)、十堰市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堰广电”)、荆州市视信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视信”)。吸收合并后,上述三家被吸收公司的所有资产及债权债务业务、用工等法律合同及关系由公司承继,武汉有限公司和十堰广电变更时点为2015年6月30日,荆州视信变更时点为2015年9月30日。

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并于2015年3月13日在《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武汉有限公司、十堰市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荆州市视信网络有限公司的公告》中公布吸收合并的方案及相关安排。

2、2015年5月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北广电网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全部以自有资金出资成立星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占投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2015年7月9日,上述全资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取得了武汉市武昌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营业执照。

3、2015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成立数字传媒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将全部以自有资金出资成立湖北广电云数传媒有限公司,占投资公司注册资本的100%(截止本年年末公司认缴8000万元人民币,暂未实缴注册资本)。2015年8月4日,公司已完成对湖北广电云数传媒有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取得了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营业执照。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俱扬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65　证券简称: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2016-027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6年3月29日,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

二、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董事会审议,公司2015年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8370.28万元,实际发生关联交易9649.41万元。具体如下: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预计发生金额	2015年实际发生额
武汉广播电视台	宣传推广费	434.41	434.41
襄阳广播电视台	广告费	109.43	111.32
襄州广播电视台	广告费	48.54	48.54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互联网使用费	3530.84	3624.84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节目分成		1595.81
合计		4123.22	5814.92

说明:2015年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与预计发生额差异较大的在于与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的节目落地收入分成1595.81万元。公司2015年统筹全省节目落地合同(包括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的网络用户),与各卫视、频道洽谈节目落地收入后按原存量用户分成给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情况表(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预计发生金额	2015年实际发生额
湖北广播电视台	节目传输收入	1450.00	1320.83
湖北广电美嘉商贸有限公司	节目传输收入		188.68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节目传输收入	1500.00	1060.65
湖北鄂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节目传输收入	28.00	28.00
湖北黄梅楚天广播电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付费包收入	9.00	9.00
湖北东风电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付费包收入	70.08	62.10
湖北三峡云计算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网络租用收入		91.06
合计		3057.08	2760.32

说明:2015年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与预计发生额差异较大在于新增湖北广电美嘉商贸有限公司(湖北广播电视台下属公司,节目传输收入发生额可与湖北广播电视台合并与预计金额比较)节目传输收入188.68万元和湖北三峡云计算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网络UPS租用收入91.06万元。同时与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节目传输收入与预计发生额少439.35万元,在于按权责发生制结算以前年度各合同收款的差额。

3、关联承租情况(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费定价依据	2015年度预计金额	2015年实际发生额
武汉广播电视台	办公用房	协议价	471.55	486.04
襄阳广播电视台	办公用房	协议价	362.80	349.00
荆州市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协议价	130.00	130.00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用房	协议价	225.63	109.13
合计			1189.98	1074.17

三、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预计2016年关联交易总额为9156.71万元,具体如下: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预计发生金额	2015年实际发生额
武汉广播电视台	宣传推广费	477.85	434.41
襄阳广播电视台	广告费		111.32
襄州广播电视台	广告费		48.54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互联网使用费	3624.84	3624.84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节目分成	1547.73	1595.81
合计		5650.42	5814.92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情况表(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预计发生金额	2015年实际发生额
湖北广播电视台	节目传输收入	1608.49	1320.83
湖北广电美嘉商贸有限公司	节目传输收入		188.68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节目传输收入	624.53	1060.65
湖北鄂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节目传输收入	28.00	28.00
湖北黄梅楚天广播电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付费包收入	9.00	9.00
湖北东风电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付费包收入	62.10	62.10
湖北三峡云计算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网络租用收入		91.06
合计		2332.12	2760.32

3、关联承租情况(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费定价依据	2016年度预计金额	2015年度实际金额
武汉广播电视台	办公用房	协议价	486.04	486.04
襄阳广播电视台	办公用房	协议价	349.00	349.00
荆州市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协议价	130.00	130.00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用房	协议价	209.13	109.13
合计			1174.17	1074.17

四、关联方情况介绍及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	住所
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62150	网络传播	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22MB地块高科技工业园综合楼
湖北广播电视台	实际控制人	5000	组织广播电影电视宣传和广播影视文艺创作、生产、发行	武汉市中北路1号湖北经视大厦
武汉广播电视台	股东	67871.3	制播、传输广播电视节目	武汉市建设大道677号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95743.31	广播电视信息网络建设、经营	武汉市武昌区粮道街紫金村特1号
湖北省楚天视讯网络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10000	广播电视网络的建设、经营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楚天都市花园B座
湖北鄂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6000	广播电视网络建设、经营	鄂州市西山街办七里界村广电大楼
湖北黄梅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3200	广播电视网络建设、经营	湖北省黄梅县黄梅镇二环路47号
湖北东风电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5000	设计、制作、发布各类广告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三路东合中心商务区5栋8号
襄阳广播电视台	其他关联方	18601.4	电视设备技术引进、设计、制作、发布广告、节目销售	襄阳市襄城区檀溪路200号
荆州市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5000	广播电视网络建设、经营	荆州市荆东路30号
襄州广播电视台	其他关联方	455.7	电视设备技术引进、设计、制作、发布广告、节目销售	襄阳市襄州区张湾镇航空路201号

五、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定价原则,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原则,履行了合法程序,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发生各项经常性的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特点和日常业务发展的需要,是公司正常经营所必需的。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和各关联方之间实现资源的共享和互补,有利于减少公司交易成本,且关联交易条件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预计的关联交易不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七、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如下意见:2015年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和实际,其差异主要为实现落地费统一管理而为。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正常业务经营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交易定价主要根据协议价、市场价、竞标价来确定,同时考虑到公司所在行业、市场的特殊性,公司已尽量参考市场可比价格或独立第三方价格来定价,定价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有关关联债权往来均按相关承诺履行,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损害上市公司和投资者权益的情形。同意将此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实施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65　证券简称: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2016-029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为进一步实施公司发展战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风险及融资成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具体方案和授权事宜如下:

一、发行方案

1、发行主体: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拟申请注册发行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3、发行日期:根据公司实际需求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发行;

4、发行期限:不超过270天;

5、发行利率:参考发行时与发行期限相当的超短期融资券市场利率,由公司和承销商共同商定;

6、募集资金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及偿还公司银行贷款;

7、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8、发行方式:本次申请发行的短期融资券由主承销机构以余额包销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9、本次决议的效力: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本次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二、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授权事项

为合法、高效地完成公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发行工作,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决定和办理与本次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确定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主承销商、承销方式、发行时机、发行额度、发行期限、发行利率、发行方式等);

2.根据交易商协会要求,制作、修改和报送本次发行的申报材料,办理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申报事宜;

3.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本次发行过程中所须的协议、公告、表格、函件及其他必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发行计划、与相关中介机构的聘用协议及各种公告等);

4.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募集资金在经股东大会决议的募集资金用途内的具体安排及资金使用安排;

5.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6.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定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7.办理与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关的其他事项;

8.本授权有效期限自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审批程序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实施。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情况。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企业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募集资金主要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公司银行贷款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生产经营活动。通过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可以有效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公司收益。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同意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五、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阅,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精神,我们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执行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控制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风险。

1、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资金往来都属于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往来,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没有占用公司资金,也没有通过不公允关联交易等方式变相占用公司资金。

2、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其他单位或个人提供任何担保,即截止2015年12月31日止,公司无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金额为零。

二、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636,217,4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0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63,621,744.80元,剩余可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2015年度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我们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及现金流状况等因素,符合公司的发展实际和长远利益,也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意提请董事会将该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我们对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核查后发表如下意见:2015年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和实际,其差异主要为实现落地费统一管理而为。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正常业务经营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交易定价主要根据协议价、市场价、竞标价来确定,同时考虑到公司所在行业、市场的特殊性,公司已尽量参考市场可比价格或独立第三方价格来定价,定价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有关关联债权往来均按相关承诺履行,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损害上市公司和投资者权益的情形。同意将此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实施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

四、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估,并出具了《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该报告,我们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形式、内容符合《深交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公司已经制定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相关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也适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

3、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具有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五、关于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2015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且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等都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并按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5 年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